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YUE DA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悅達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29)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業績公告

年度業績

悅達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年度」)之經審核綜合年度業績與上年的比較數字如下：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入表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收入	3		
傳統保理業務產生的收入		43,564	31,009
通訊類保理業務產生的收入		20,288	57,478
		63,852	88,487
其他收入		311	533
其他收益及(虧損)淨額	4	(2,878)	(1,735)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公平值變動收益		—	4,638
預期信貸虧損模式項下之減值虧損撥回淨額		3,974	8,518
通訊類保理業務的擔保及服務費		(10,998)	(30,814)
員工成本		(8,739)	(10,483)
折舊開支		(1,193)	(2,156)
其他開支		(6,102)	(11,549)
融資成本	5	(10,472)	(18,962)
除稅前溢利		27,755	26,477
所得稅開支	6	(11,297)	(11,285)
年內溢利及全面收入總額	7	16,458	15,192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內溢利及全面收入總額		16,458	15,192
每股盈利			
—基本及攤薄	8	人民幣 1.41 分	人民幣 1.30 分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9	71
使用權資產		1,241	3,351
遞延稅項資產		2,257	1,856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10	–	41,338
保理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	11	56,274	61,039
		<u>59,781</u>	<u>107,655</u>
流動資產			
保理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	11	659,207	576,827
應收關連人士款項		9,471	8,676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16,947	41,061
		<u>685,625</u>	<u>626,564</u>
流動負債			
其他應付款項及負債	12	13,350	18,606
應付關連人士款項		192,753	87,584
應付董事款項		371	227
應付稅款		767	1,030
銀行借貸		80,000	50,000
資產支持融資安排產生的承擔	13	–	76,490
租賃負債		523	3,387
應付股息		–	8,896
		<u>287,764</u>	<u>246,220</u>
流動資產淨值		<u>397,861</u>	<u>380,344</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u>457,642</u></u>	<u><u>487,999</u></u>

	附註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資本及儲備			
股本		105,965	105,965
儲備		<u>337,622</u>	<u>325,733</u>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u>443,587</u>	<u>431,698</u>
非流動負債			
資產支持融資安排產生的承擔	13	—	42,095
租賃負債		725	60
遞延稅項負債		<u>13,330</u>	<u>14,146</u>
		<u>14,055</u>	<u>56,301</u>
		<u>457,642</u>	<u>487,999</u>
資產淨值		<u>443,587</u>	<u>431,698</u>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於本年度，本集團已首次應用以下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且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開始本集團年度期間強制生效之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綜合財務報表：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的修訂	售後租回的租賃負債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的修訂	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負債及香港詮釋第5號(2020)財務報表的呈列—借款人對包含按要求償還條款之定期貸款之分類的相關修訂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的修訂	附帶契諾的非流動負債
香港會計準則第7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的修訂	供應商融資安排

於本年度應用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不會對本集團於本年度及過往年度之財務狀況及表現及／或於該等綜合財務報表所載列之披露造成重大影響。

2. 綜合財務報表的編製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就編製綜合財務報表而言，倘資料獲合理預期將影響主要使用者之決定，則該等資料將被視作重大。此外，綜合財務報表亦包括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及香港公司條例所規定的適用披露。

3. 收入及分類資料

收入

年內收入指自提供傳統及通訊類保理服務已收及應收的利息收入。本集團的收入分析如下：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傳統保理業務產生的收入(附註)	43,564	31,009
通訊類保理業務產生的收入	20,288	57,478
	<u>63,852</u>	<u>88,487</u>

附註： 納入傳統保理業務產生的收入為人民幣8,388,000元(二零二三年：人民幣7,629,000元)，相當於被視為屬傳統保理應收款項的實際利率整體部份之費用，並視作對實際利率之調整。該費用可能包括評估借款人的財務狀況、評估及記錄擔保、磋商工具條款、編製及處理文件以及結束交易等活動的補償。

分類資料

向本集團主要營運決策人，即本公司執行董事呈報以供資源分配及評估的資料專注於按傳統及通訊類保理業務劃分的收入分析。除本集團的整體業績及財務狀況外，並無提供其他離散財務資料。因此，僅提供實體範圍內的披露、主要客戶和地區資料。

地區資料

於此兩個年度，本集團的所有外部收入均來自本集團主要經營實體所在地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成立的客戶。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金額人民幣67,000元(二零二三年：人民幣208,000元)及人民幣1,183,000元(二零二三年：人民幣3,214,000元)之非流動資產(不包括與金融工具相關者及遞延稅項資產)分別位於中國及香港。

4. 其他收益及(虧損)淨額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匯兌虧損淨額	(558)	(63)
財務擔保合約重新計量虧損	(2,547)	(5,529)
提前清償資產支持融資安排產生的承擔收益	224	3,859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虧損	(17)	(2)
終止確認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收益	20	—
	<u>(2,878)</u>	<u>(1,735)</u>

5. 融資成本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銀行借貸利息	5,113	3,917
資產支持融資安排產生的承擔利息	5,305	14,884
租賃負債利息	54	161
	<u>10,472</u>	<u>18,962</u>

6. 所得稅開支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當期稅項		
—中國企業所得稅(「企業所得稅」)	10,120	9,854
—就派發中國附屬公司盈利支付的中國預扣稅	1,250	1,250
—過往年度撥備不足—中國企業所得稅	1,144	198
	<u>12,514</u>	<u>11,302</u>
遞延稅項	(1,217)	(17)
	<u>11,297</u>	<u>11,285</u>

7. 年內溢利及全面收入總額

年內溢利及全面收入總額已於扣除(計入)下列項目後達致：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核數師酬金(計入其他開支)	1,095	1,371
法律及專業費用(計入其他開支)	1,292	3,308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51	94
使用權資產折舊	1,142	2,062
員工成本(包括董事薪酬)	8,739	10,483
銀行存款利息收入(計入其他收入)	(88)	(282)

8. 每股盈利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盈利乃根據下列數據計算：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用以計算每股基本盈利之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內溢利	<u>16,458</u>	<u>15,192</u>
股份數目	數目	數目
用以計算每股基本盈利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u>1,168,626,516</u>	<u>1,168,626,516</u>

由於兩個年度內並無已發行潛在普通股，故並無呈列兩個年度的每股攤薄盈利。

9. 股息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年內確認分派予本公司普通股股東之股息：		
二零二三年度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0.43港仙 (二零二三年：無)	4,569	—
二零二三年特別股息每股普通股0.84港仙	—	8,896
	<u>4,569</u>	<u>8,896</u>

於報告期末後，本公司董事建議派付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每股普通股0.46港仙(二零二三年：0.43港仙)的末期股息，合共人民幣4,964,000元(二零二三年：人民幣4,558,000元)，惟須待股東於應屆股東大會上批准後，方可作實。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就有關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每股普通股0.43港仙(二零二三年：無)的末期股息派付，合共人民幣4,569,000元已(二零二三年：無)於二零二四年六月支付。

就有關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每股普通股0.84港仙的特別股息派付合共人民幣8,896,000元已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十四日獲本公司董事會批准，並已於二零二四年一月支付。

10.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計量的金融資產來自：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次級層級	—	41,338

有關該等次級層級投資的詳情披露於附註13。

11. 保理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保理應收款項：		
傳統保理業務	649,620	449,642
通訊類保理業務	61,622	181,298
	<u>711,242</u>	<u>630,940</u>
補償資產	1,778	4,325
其他應收款項及預付款項	2,461	2,601
	<u>715,481</u>	<u>637,866</u>
分析為：		
即期部分	659,207	576,827
非即期部分	56,274	61,039
	<u>715,481</u>	<u>637,866</u>

12. 其他應付款項及負債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應計員工成本	2,343	3,915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11,007	14,691
	<u>13,350</u>	<u>18,606</u>

13. 資產支持融資安排產生的承擔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上述承擔的賬面值須於以下期間償還：		
一年內	-	76,490
超過一年但不超過兩年	-	42,095

截至二零二三年及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訂立多項資產支持融資安排（「融資安排」），融資安排涉及通過發行代理人成立特殊目的資產支持實體（「特殊目的實體」）或由受託人管理的特殊目的信託（「特殊目的信託」）。根據該等計劃，保理應收款項的合約權利（「已轉讓資產」）由本集團及本公司一間同系附屬公司轉讓予特殊目的實體／特殊目的信託，惟本集團為唯一轉讓人的一項特殊目的信託計劃除外。特殊目的實體／特殊目的信託其後向投資者發行資產支持證券，其優先層級由獨立投資者認購，而其次級層級由本集團及該同系附屬公司按雙方所轉讓的已轉讓資產價值之比例認購。就本集團為唯一轉讓人的特殊目的信託計劃而言，全部次級層級由本集團認購。

根據特殊目的實體的要約文件或特殊目的實體／特殊目的信託與投資者（優先及次級層級持有人）的特殊目的信託之信託協議，相關活動決定由優先層級持有人控制，直至有關層級全數結清。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特殊目的實體的優先層級尚未全數結清而特殊目的信託的優先層級已全數結清。因此，本集團（作為次級層級持有人）無法對特殊目的實體行使控制權，故特殊目的實體並無綜合入賬。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特殊目的實體的優先層級已全數結清。

再者，根據特殊目的實體／特殊目的信託與轉讓人（本集團或本集團及該同系附屬公司）的協議，本集團須於轉讓予特殊目的實體／特殊目的信託的保理應收款項被識別為無法履約時購回有關保理應收款項，而本集團亦透過認購次級層級保留風險及回報。本集團評估及總結得出，本集團已保留已轉讓資產幾乎所有風險及回報，及因此繼續確認保理應收款項及確認該等融資安排產生的承擔。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與該等融資安排有關的通訊類保理應收款項為無（二零二三年：人民幣97,225,000元）。

於初步確認時，該等融資安排產生的承擔按公平值計量，當中經考慮本集團的借款利率及估計現金流，相當於本集團收取的現金代價及次級層級。該等承擔其後按攤銷成本計量，實際利率為6.73%。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付特殊目的實體及特殊目的信託的承擔之賬面值分別為無及無（二零二三年：人民幣118,585,000元及無）。特殊目的實體發行的優先層級於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而應付優先層級的承擔由本公司的最終控股公司擔保。

由本集團認購及持有的次級層級構成合約掛鉤工具，乃由於特殊目的實體／特殊目的信託在償還次級層級之前優先向優先層級持有人付款。本集團僅於特殊目的實體／特殊目的信託具有足夠現金流以滿足應付優先層級持有人的承擔時有權收取付款。因此，次級層級的合約現金流並非僅為本金及利息付款，並於初步確認時按公平值計量及其後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計量。

截至二零二四及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若干融資安排獲提前清償。因此，提前清償融資安排的收益人民幣224,000元(二零二三年：人民幣3,859,000元)已於損益中確認。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認購的次級層級公平值於初步確認時為人民幣36,700,000元。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財務摘要

本集團的保理業務(「**保理業務**」)於本年度錄得經營收入人民幣63,852,000元(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上年度**」):人民幣88,487,000元)。本年度本公司擁有人應佔經審核溢利及全面收入總額由上年度的人民幣15,192,000元上升至本年度的人民幣16,458,000元及每股基本盈利由上年度的人民幣1.30分增加至本年度的人民幣1.41分。

經營收入減少，主要由於中國消費市場復甦不如預期。為了降低營運風險，本集團調整不同保理相關業務的比重，因而引致傳統保理業務收入增加之同時，而通訊類保理業務產生的收入減少。

股息

於報告期末後，本公司董事建議派付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每股普通股0.46港仙(二零二三年:0.43港仙)的末期股息，合共人民幣4,964,000元(二零二三年:人民幣4,558,000元)，惟須待股東於應屆股東大會上批准後，方可作實。末期股息如在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獲得股東批准，預計將於二零二五年六月十七日或前後派發。

業務回顧

概述

本集團主要從事保理業務。於本年度，保理業務實現營業收入人民幣63,852,000元。

保理業務

本公司將透過悅達商業保理(深圳)有限公司(「**悅達商業保理**」)，一間於中國成立之公司及為本公司附屬公司，其主要業務為(其中包括)商業保理)繼續運營保理業務。

下表概述保理業務之經營業績：

業務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保理應收款項總額		利息收入		服務收入		管理費收入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傳統保理	650,060	454,800	35,176	23,380	-	-	8,388	7,629
通訊類保理	63,564	187,602	-	-	20,288	57,478	-	-
	<u>713,624</u>	<u>642,402</u>	<u>35,176</u>	<u>23,380</u>	<u>20,288</u>	<u>57,478</u>	<u>8,388</u>	<u>7,629</u>

本年度總平均回報率為9.4%（上年度：12.4%）。

傳統保理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傳統保理業務項下保理應收款項之本金總額約為人民幣650,060,000元（二零二三年：人民幣454,800,000元），並於本年度錄得利息收入及管理費收入分別約為人民幣35,176,000元（上年度：人民幣23,380,000元）及人民幣8,388,000元（上年度：人民幣7,629,000元）。

作為處於江蘇省的國有企業，本集團主要於長江三角洲地區的現有業務網絡中尋找客戶。本集團的業務發展部門主要負責客戶開發及覆蓋。本集團的大部分傳統保理業務客戶為大型公司，尤其是國有企業，該等客戶相對穩定及財務上較其他實體更具有彈性。

本集團採納了銀行機構及其他保理服務提供商通常採用的組織架構—總經理室、財務融資部、風險合規部、業務拓展部、產品研發部及行政管理部。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保理業務約有15名僱員並由經驗豐富的管理團隊領導，包括本公司執行董事及悅達商業保理之總經理潘明鋒先生其擁有逾13年市場推廣、風險控制及管理經驗，及曾任職於中國金融領域之若干知名企業。彼負責領導推廣悅達商業保理若干創新保理項目，包括通訊類保理。

悅達商業保理於中國依據其營業執照範圍開展其保理業務。悅達商業保理(作為保理人)向其客戶(作為賣方)提供應收賬款管理與催收服務以換取合約的利息及管理費收入付款，綜合回報率介乎約6.5%至9.0%，包括年利率(約6.0%至9.0%)及每年保理管理費收入(約0.0%至2.0%)。

有如其他中國保理服務提供商，本集團維持嚴謹的風險控制措施，以降低與保理業務相關的風險。為使保理業務風險最小化，本集團擬向財務狀況雄厚及擁有聲譽良好的股東的客戶提供保理服務，尤其是具有穩定現金流量及財務狀況相對穩定的國有上市公司。

於提供保理服務及批准向其被保理方授出循環融資信貸融資前，保理業務團隊將會對客戶進行盡職調查及風險合規部將對擬進行交易開展風險評估。盡職調查報告及風險評估報告連同由(其中包括)保理業務部及風險合規部負責人及總經理批准的業務申請表將提交予悅達商業保理的審核委員會(由五名成員組成，包括悅達商業保理的董事長、董事及首席風控官)審批。除獲得悅達商業保理的審核委員會批准外，保理合約不會編製。保理融資的發放應經過悅達商業保理的保理業務部門負責人、財務總監、總經理及董事長的批准。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傳統保理業務項下保理應收款項之本金總額約人民幣650,060,000元(二零二三年：人民幣454,800,000元)並無逾期。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所有傳統保理應收款項均以應收客戶款項人民幣782,840,000元(二零二三年：人民幣508,880,000元)作抵押。除應收客戶款項外，傳統保理應收款項並無任何其他抵押品作抵押。下表載列截至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按行業劃分的傳統保理業務保理應收款項之本金總額及相關客戶數量：

	保理應收款項本金總額		%		客戶數量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物業開發	-	44,800	-	9.9	-	1
食品加工	-	50,000	-	11.0	-	1
糧食銷售	50,000	-	7.7	-	1	-
電力設施	45,000	-	6.9	-	1	-
金屬材料貿易	45,000	50,000	6.9	11.0	1	1
大宗商品貿易	50,000	-	7.7	-	1	-
工程建設	460,060	310,000	70.8	68.1	12	7
	650,060	454,800	100.0	100.0	16	10

為減低有關傳統保理應收款項之信貸風險，授予客戶之信貸限額及信貸期須經獲指派人員審批。

本集團尋求對個別未償還傳統保理應收款項維持嚴格控制，以將信貸風險減至最低。管理層已制定信貸政策，並持續監察信貸風險。該政策包括根據管理層對借款人及擔保人之信用、抵押品及過往還款記錄之判斷評估保理應收款項之可收回性及賬齡分析。

通訊類保理

於本年度，通訊類保理業務項下錄得服務費收入約人民幣20,288,000元(上年度：人民幣57,478,000元)。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有225,000名(二零二三年：453,000名)終端客戶(定義見下文)與本集團的保理應收款項之未償還之本金總額約為人民幣63,564,000元(二零二三年：人民幣187,602,000元)，其中約人民幣5,287,000元(二零二三年：人民幣14,524,000元)由個人客戶的銀行存款全額抵押，及約人民幣54,243,000元(二零二三年：人民幣125,378,000元)由擔保人擔保。由於每名終端客戶的應收款項金額較小(約人民幣2元至人民幣5,000元(二零二三年：人民幣2元至人民幣6,833元))，因此並無呈列對五大終端客戶的分析。

就通訊類保理業務而言，本集團將向通信運營商的特許商店供應商(「**供應商**」)提供保理服務，而供應商將由供應商客戶(「**終端客戶**」)自供應商購買移動電話及／或其他商品產生的供應商應收賬款(「**應收賬款**」)轉給本集團。透過使用本集團的保理服務，終端客戶可分期支付移動電話及／或其他商品費用。

本集團透過若干獲中國許可以提供支付清算及結算平台的第三方支付機構的支付清算及結算平台(「**支付平台**」)合作開展通訊類保理業務。據本公司所知，該等第三方支付機構為中國通信營運服務供應商的集團成員公司。因此，多家供應商在支付平台開設結算賬戶，且終端客戶可透過支付平台向本集團還款。透過與第三方支付機構合作，本集團可大規模接觸有保理服務需求的供應商，並尋求商機。

考慮到通訊類保理業務的特殊性(即終端客戶數量眾多，各終端客戶的應收款項金額較小)，管理層已審閱保理應收款項的明細，並考慮未償還金額總額在本集團財務報表中的重要性，認為通信類保理業務面臨的最大風險為終端客戶拖欠款項。本集團認為該風險主要來自兩個方面，即終端客戶的惡意欺詐及有關終端客戶終止通信服務。本集團通過在新終端客戶初始階段實施以下控制程序將此類風險降至最低。

供應商核實新終端客戶的身份，並與終端客戶的銀行賬戶建立支付渠道。該信息將提供給專業技術服務公司，由人工智能(「A.I.」)及人手進行信用評估。

A.I.系統評估每名供應商的終端客戶的歷史拖欠百分比，以篩選出任何不尋常的交易。此外，終端客戶方面，A.I.系統會檢查是否有任何逾期付款記錄、同一終端客戶是否有多筆未結算餘額、是否被其他機構列入黑名單，以及潛在客戶信用記錄中的其他異常情況。然後，A.I.系統會為每名終端客戶生成違約可能性，而違約可能性高的客戶將被拒絕。

專業技術服務公司亦會為人手聯繫終端客戶的緊急連絡人，以核實終端客戶的其他信息。此外，在提供保理服務後，專業技術服務公司會人手聯繫終端客戶，以確認終端客戶是否已獲告知與本集團的合約關係，並知會其權利及義務。其向終端客戶發送手機短信，提醒彼等付款到期日。最後，專業科技服務公司會委任專業及合法的債務收賬員追收逾期未付的款項，並於需要時採取法律行動。

為確保專業技術服務公司在遵守本集團政策方面的質量控制，本集團保留了所有終端客戶數據的備份。本集團在提供服務前會核實這些數據。本集團為每名供應商設定了信用額度，以將終端客戶惡意欺詐的風險降至最低。此外，本集團還不時對專業技術服務公司進行實地考察，以確保信用評估程序得到妥善遵守。

保理融資虧損將部分或全部由專業科技服務公司承擔，視乎與各單獨專業科技服務公司的詳細安排而定。基於該等安排，該等專業科技服務公司將有動力審慎評估信用風險以減少逾期應收賬款的發生並收回逾期應收賬款。

傳統保理及通訊類保理業務的賬齡分析及減值情況

於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自提供相關保理服務之日起，未償還保理應收款項本金額的賬齡分析如下：

	傳統保理業務		通訊類保理業務		總計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一年以內	650,060	454,800	11,430	134,005	661,490	588,805
一年以上但兩年以內	-	-	23,204	47,307	23,204	47,307
兩年以上	-	-	28,930	6,290	28,930	6,290
	<u>650,060</u>	<u>454,800</u>	<u>63,564</u>	<u>187,602</u>	<u>713,624</u>	<u>642,402</u>

附註：截至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未償還結餘並無逾期。

本集團按照預期信貸虧損(「**預期信貸虧損**」)模式對金融資產(包括保理應收款項)進行減值評估。全期預期信貸虧損乃指於相關金融工具的預期有效期內，所有可能發生的違約事件導致的預期信貸虧損。而十二個月預期信貸虧損(「**十二個月預期信貸虧損**」)乃指預期於報告日期後十二個月內可能發生的違約事件所產生的部分全期預期信貸虧損。

本年度及上年度保理應收款項的減值撥備變動情況如下：

	十二個月預期信貸虧損(未信貸減值)		
	傳統保理	通訊類保理	總計
	業務 人民幣千元	業務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	1,007	14,934	15,941
因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已確 認之金融工具而變動：			
－已撥回減值虧損	(1,007)	(10,072)	(11,079)
－已確認減值虧損	–	198	198
已產生或已購買之新金融資產	1,119	1,244	2,363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119	6,304	7,423
因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已確 認之金融工具而變動：			
－已撥回減值虧損	(1,119)	(4,506)	(5,625)
已產生或已購買之新金融資產	1,507	144	1,651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1,507</u>	<u>1,942</u>	<u>3,449</u>

傳統保理業務減值評估的基準

本集團於估算傳統保理業務的保理應收款項預期信貸虧損時採用個別評估法。預期信貸虧損基於本集團的過往虧損經驗、合約條款中不可或缺的抵押品及擔保、借款人的財務狀況、違約概率及違約虧損，以及前瞻性資料。

管理層對各客戶的財務狀況進行持續的信貸評估。該等評估的重點為客戶過往的到期付款歷史及當前的付款能力，並考慮到客戶的具體資料以及與經濟環境相關的資料。本集團制定政策來限制應收款項的信貸風險，其中考慮到第三方提供的擔保及付款保證。本集團定期監測客戶的結算模式。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傳統保理應收款項之本金約人民幣650,060,000元(二零二三年：人民幣454,800,000元)的預期虧損率約為0.23%(二零二三年：0.25%)。

通訊類保理業務減值評估的基準

本集團採用集體評估法估算通訊類保理業務的保理應收款項的預期信貸虧損。本集團考慮到不同債務人的內部信貸等級，根據過往收款記錄、抵押品及合理、支持性且無需付出過多成本或努力即可獲得的前瞻性資料對債務人進行分組。於各報告期末，均會重新評估過往觀察違約率，並考慮前瞻性資料的變化。違約率將根據通訊類保理應收款項的實際虧損率以及國際信貸評級機構每年更新的全球違約率的變動(兩者均受宏觀經濟環境變動影響)進行調整。

下表提供通訊類保理應收款項的信貸風險敞口資料，該等應收款項以十二個月預期信貸虧損進行集體評估。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保理應收款項之本金總額於十二個月預期信貸虧損的最終客戶合計約為人民幣63,564,000元(二零二三年：人民幣187,602,000元)。

內部信貸評級	平均虧損率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通訊類保理 應收款項 人民幣千元	平均虧損率	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通訊類保理 應收款項 人民幣千元
低風險	3.39%	59,481	3.30%	177,292
存疑	3.76%	4,083	4.41%	10,310
		<u>63,564</u>		<u>187,602</u>

估計虧損率乃根據過往所觀察的債務人違約率估算，並根據無需付出過多成本或努力即可獲得的前瞻性資料進行調整。管理層定期審查分組情況，以確保特定債務人的相關資料得到更新。

業務計劃

有關本集團業務計劃，除進一步發展現有保理金融服務、應收賬款管理及應收賬款催收服務外，本集團將進一步發展保理業務，即(i)現有保理金融服務；(ii)通訊類保理；及(iii)發掘潛在投資機會。

現有保理金融服務

本集團認為，身為國有企業，以其他國有企業作為其主要客戶，將為抵押品的收回及質量控制提供一定程度的風險控制。有鑑於此，本集團擬持續透過其於中國的國有企業網絡擴大其保理業務。

本集團本已物色其傳統保理業務的若干潛在新客戶。但由於中國經濟增速放緩，對潛在新客戶的盡職審查將更為審慎，藉以提高客戶基礎的整體質素。

通訊類保理

本集團已就提供通訊類保理服務與中國三大通信運營商建立合作安排。通訊類保理服務的收入率將高於傳統保理。

發掘潛在投資機會

於本公告日期，本集團正在發掘能進一步補充本集團現有業務並使其多元化的潛在投資機會。本集團仍在發掘機會但尚未識別任何潛在目標，且並無就此訂立任何正式協議。

資金要求

本集團將繼續動用其內部資源、銀行貸款發展保理業務。除現有銀行信貸外，我們正在就若干銀行信貸進行磋商。本集團將繼續考慮將來運用資產支持融資安排的可能性，以作為融資的其他選項。

前景

展望二零二五年，本集團於日後將專注於保理業務。走出疫情危機後，全球經濟復甦緩慢，於二零二五年仍將對我們的營運構成巨大挑戰。於本公告日期，我們並無遭遇任何客戶重大違約拖欠償還本金、利息及費用收入。我們將對世界經濟復甦緩慢帶來的營運影響保持高度警惕並採取任何必要措施以減輕有關影響。董事致力尋求金融業等其他行業方面的更多商機，多元化發展本集團的現有業務領域，以提升本集團及股東的整體長遠利益。

暫停辦理股東登記手續

為符合出席應屆股東週年大會及於會上投票的資格

本公司將於二零二五年五月十三日至二零二五年五月十六日止期間(首尾兩天包括在內)暫停辦理股東登記，期間將不會辦理任何本公司股份過戶登記手續。為確定符合資格出席本公司於二零二五年五月十六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及於會上投票的本公司股東身份，所有本公司股份的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及過戶表格，最遲須於二零二五年五月十二日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交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號舖。

股東週年大會通告將於適當時候按上市規則規定的方式公佈及寄發予本公司股東。

為符合獲派建議末期股息的資格

為釐定有權收取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建議末期股息的股東，本公司將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二日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五日(首尾兩天包括在內)暫停辦理股東登記，期間將不會辦理任何本公司股份過戶登記。待股東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後，本公司將向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五日名列股東名冊的股東支付末期股息。為符合資格獲派建議末期股息，所有本公司股份的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及過戶表格，最遲須於二零二五年五月三十日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交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號舖。

財政狀況

流動資金及財政資源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流動資產為人民幣685,625,000元(二零二三年：人民幣626,564,000元)，其中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為人民幣16,947,000元(二零二三年：人民幣41,061,000元)。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資產淨值為人民幣443,587,000元，較二零二三年的人民幣431,698,000元增加約2.8%。本集團的資產負債比率(負債總額／資產總額)約為40.5%(二零二三年：41.2%)。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的股本為人民幣105,965,000元(二零二三年：人民幣105,965,000元)。本集團的儲備為人民幣337,622,000元(二零二三年：人民幣325,733,000元)。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流動負債總額為人民幣287,764,000元(二零二三年：人民幣246,220,000元)，主要包括其他應付款項及負債、應付關連人士款項、銀行借貸及資產支持融資安排產生的承擔。本集團的非流動負債總額為人民幣14,055,000元(二零二三年：人民幣56,301,000元)，主要為資產支持融資安排產生的承擔、租賃負債及遞延稅項負債。

本集團之資本結構

本集團之資本結構包括債務淨額(包括應付關連人士款項、銀行借貸以及資產支持融資安排產生的承擔，扣除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及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包括已發行股本及各種儲備)。

董事每半年檢討資本結構。作為檢討一部份，董事考慮資本成本及各類別資本相關的風險。根據董事的建議，本集團將通過發行新股及回購股份以及發行新債或者贖回現有債項，以平衡其整體資本結構。

借貸

於以前年度，本集團訂立多項資產支持融資安排(「融資安排」)，融資安排涉及通過發行代理人成立特殊目的資產支持實體或由受託人管理的特殊目的信託。本集團的主要業務為從事保理相關業務。訂立融資安排的所得款項將主要用作本集團保理相關業務的一般營運資金。董事會認為，根據訂立融資安排拓寬本集團獲取低成本資金的融資渠道，從而可用於改善本集團的融資結構及促進其經營活動及投資活動。董事認為，訂立融資安排的條款屬公平合理，且符合本公司及本公司股東的整體利益。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銀行借貸以及資產支持融資安排產生的承擔金額分別為人民幣80,000,000元(二零二三年：人民幣50,000,000元)及零(二零二三年：人民幣118,585,000元)。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銀行借貸以人民幣計值。

外幣風險

本集團的貨幣資產、負債及交易主要以人民幣及港元計值。本年度內，大部分交易以人民幣計值及結算。本集團並無透過金融工具進行任何有關匯率風險的對沖活動。然而，本集團將密切監察匯率波動，並將採取必須措施，盡量減低貨幣波動的不利影響。

或然負債及本集團資產抵押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信貸融資以本集團之保理應收款項總額人民幣50,000,000元作擔保(二零二三年：人民幣50,000,000元)，而本集團有合約責任根據資產支持融資安排轉讓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有關本集團通訊類保理應收款項的現金流為零(二零二三年：人民幣97,225,000元)。

除上述者外，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提供任何其他擔保及質押，亦無任何其他重大或然負債(二零二三年：零)。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於中港兩地共聘用約24名僱員，擔任管理、行政及保理業務。薪酬政策由管理層定期根據僱員的表現、經驗及當時行業慣例作出檢討。本集團根據有關中國法規代其中國僱員作出社會保險供款，同時亦為香港員工提供保險及強積金計劃。本年度內，本集團為管理層以及各職級的員工提供了多項相關業務或技能的培訓課程。

購回、出售或贖回本公司的上市證券

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於本年度內概無購回、出售或贖回任何本公司上市證券。

企業管治守則及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會認為，本集團於整個本年度內已遵守上市規則附錄C1第二部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守則」)所有守則條文規定。所有非執行董事須按照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每三年輪席退任一次。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C3所載的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經本公司作出特定查詢後，所有本公司董事已確認，彼等於本年度內已遵守標準守則所載的規定。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審核委員會現由張廷基先生(審核委員會主席、獨立非執行董事)、劉勇平博士(獨立非執行董事)及張燕女士(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審核委員會的職能包括檢討有關審核範疇的所有事宜，包括財務報表及內部監控，以保障本公司股東的利益。審核委員會在二零二五年三月二十日舉行的會議上，審閱了本集團採納的會計原則及慣例、本集團於本年度的年度業績及本集團於本年度所進行的持續關連交易，並與管理層討論有關審核、內部監控及財務匯報的事宜。

薪酬委員會

本公司已成立薪酬委員會，並以書面訂明其職權範圍，現時包括張燕女士(薪酬委員會主席、獨立非執行董事)、劉勇平博士(獨立非執行董事)及潘明鋒先生(執行董事)。薪酬委員會定期舉行會議，檢討及討論有關薪酬政策、薪酬水平及執行董事薪酬的事宜。

提名委員會

本公司已成立提名委員會，並以書面訂明其職權範圍，現時包括季琥林先生(於二零二五年一月十日獲委任提名委員會主席、董事會主席兼執行董事)、張燕女士(獨立非執行董事)及劉勇平博士(獨立非執行董事)。提名委員會的職能包括檢討董事會的組成，以及甄選及提名董事人選，以合乎董事會所需的相關技能、知識及經驗。

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及本公司網站刊登二零二四年年報

本公司的本年度年報將於適當時候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的網站 (www.hkex.com.hk)及本公司的網站 (www.yueda.com.hk)上公佈。

承董事會命
悅達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兼董事會主席
季琥林

香港，二零二五年三月二十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下列成員：(a)執行董事季琥林先生、薛志成先生、潘明鋒先生及吳勝權先生；(b)非執行董事李彪先生及胡懷民先生；及(c)獨立非執行董事劉勇平博士、張廷基先生及張燕女士。